

东莞市光明中学校服选用公告

根据《教育部 工商总局 质检总局 国家标准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》、《东莞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》及《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实际，东莞市光明中学将进行学生校服选用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报名参加。

一、选用要求：凡是具有合法营业执照，且在国家、省、市相关信用平台没有严重违法失信记录的供应企业均可报名参加。

二、选用服务期限：三年。

三、选用供应企业数量：一家。

四、选用内容、数量：起始年级学生夏、春秋、冬装3个款式校服。采取自愿订购的原则。

五、选用方式：学校组织。

六、公告时间：2024年4月8日-4月27日止(共20天)。

七、报名方式：

1. 报名时间：2024年4月8日起至2024年4月27日。（工作日9:00-12:00, 14:30-17:00, 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. 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。

3. 报名地址：东莞市东城区光明路28号。

注：报名时请携带“三证合一”的《营业执照》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。

八、联系人：张先生，电话：(0769)8908399-8532。